

p. 1475 : 2【睡是心所數】參考本書 p. 1387-1389

p. 1475 : 5【大論第一說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大論第一說悶絕是意不共業即由悶時唯有意識者。若約起悶絕之時。即唯有意識。已後極重悶絕時。即無意識。大論約初起悶絕時有意識。即說悶是意之不共業。有十五種。分別所緣。審慮所緣。醉、狂、悶、覺、夢、醒、發業、能離欲、能離退、斷善、續善、死、生。」(X49, p. 702c4-8)

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1〈1 本地分·2 意地〉：「諸意識望餘識身有勝作業。謂分別所緣，審慮所緣，若醉，若狂，若夢，若覺，若悶，若醒，若能發起身業、語業，若能離欲，若離欲退，若斷善根，若續善根，若死，若生等。」(T30, p. 280 b26-c1)

p. 1475 : 5【以觸末摩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以觸末摩者。末摩者。此云死穴。亦云死節。故順正論三十云：末摩無別物。身異支節。觸便致死。故人身上有一百二十八死節。若觸此死節。即悶絕生也。如聖者善解脫死節。但觸著死節。悶絕也。…【疏】悶即觸處悶也者。此悶即是二十種觸中之悶也。二十種觸。如下廣釋。」(X49, p. 702c9-15)若依《雜集論》有二十二種觸，謂：滑、澁、輕、重、軟、暖、急、冷、飢、渴、飽、力、劣、悶、癢、粘、病、老、死、疲、息、勇。

p. 1475 : 6【或唯有意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或唯有意識名意不共業者。此解有心悶也。先有五識。當悶之時唯有意識。名意不共業也。亦不是心所。雖有心悶。悶仍不是心所法也。若至無心悶位。即名極重悶絕。」(X49, p. 702c16-19)《瑜伽師地論略纂》卷 1：「悶有四緣。通有心無心。有心位亦以心

心所為性。由彼悶觸。引生心悶。」(T43, p. 8b13-14)

p. 1475 : -6【不如睡心所能引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 :「不如睡心所能引分位生者。意云：且如悶絕之法。要藉風熱等故。方有悶起。無緣不起。其睡眠。設無風熱等故緣。睡亦得生。如因段食、疲極、昏沉等為能引。於所引身心分位。亦得有眠。眠是心所法。不同於悶者。云不如睡心所能引分位生者。意說：此睡心所能引。即於此能引為分位。至極重睡眠無心位。故假說為眠。眠其實無心不名睡眠也。故說能引睡眠為心所。」(X49, pp. 702c20-703a3)

p. 1475 : -3【對法第一】《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》卷 1〈1 本事分·1 三法品〉：「睡因緣者，謂羸瘦、疲倦、身分沈重，思惟闇相、捨諸所作，曾數此時，串習睡眠。或他呪術、神力所引、或因動扇涼風吹等。」(T31, p. 699c8-11)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 :「捨諸所作者。如人正營作時無眠。而以事畢方起睡故。意說：此等十種皆能引眠。」(X49, p. 703a4-5)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1〈1 本地分·2 意地〉：「云何夢？謂由依止性羸劣；或由疲倦過失；或由食所沈重；或由於闇相作意思惟；或由休息一切事業；或由串習睡眠；或由他所引發，如由搖扇，或由明呪，或由於藥，或由威神；而發昏夢。」(T30, p. 281a3-7)

p. 1475 : -2【顯揚、五蘊】《集成編》：今檢顯揚，無說因緣文。五蘊亦無有文。

p. 1476 : 7【實非眠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 :「實非眠者。若有心。眠可得名眠。若無心時不名為眠。即假名眠。」(X49, p. 703a6-7)

p. 1476 : -5【大論第一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1〈1 本地分·2 意地〉：「云何悶？謂由風熱亂故；或由捶打故；或由瀉故，如過量轉痢及出血；或由極勤勞；而致悶絕。」(T30, p. 281a9-11)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 :「痰者。如人心穴門積

痰飲。非吐痢。氣壅致悶。【疏】神力所引者。如被鬼神力所加。亦令心悶絕。如方等經云：諸大力神等白佛言：若有惱亂讀經者。我當以打此人令死。或至無心。即是神力令其悶絕。」(X49, p. 703a8-11)

p. 1476：-2【或此俱是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8：「或此俱是觸處少分者。是第二復次解。已前是第一解。或二俱是十二處中觸處少分。睡為疲觸。悶即悶絕。即是二十種觸中。觸處上觸。觸塵上觸者。皆依四大上假立。然此論中說是觸塵少分。且約欲色二界中悶絕說。不約無色界說。以無色界無四大上觸故。

問：無色中有悶不？答：無色亦有死生等悶。故意不共十五種業中。亦有悶也。故知悶有是觸塵者、不是觸塵也。問：唯識後解睡悶皆用觸處為體。未審論中初解睡悶以何為體耶？答：如下自解。」(X49, p. 703a12-20)《成唯識論了義燈》卷5：「問：無色界中既云無色。死·生如何是悶絕攝？答：即依前解。四蘊分位假立悶絕。亦無有失。此皆共成。」(T43, p. 770a16-18)

p. 1476：-1【若有心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8：「若有心之時至是觸處少分者。此明悶以觸為體所由也。【疏】或有心之時至故名眠者。解無心眠以觸為體所由也。」(X49, p. 703a21-24)

p. 1477：4【觸處少分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8：「又至無心位至處少分者。意說：此疲悶二觸。唯是第八境。何以故？微細不覺故。意說：極重睡悶既無心時。即名微細不覺。即用疲為體。故第八緣。又測云：然此觸處是第八相分。七不緣彼。六不行故。有云：第八不緣此疲悶二觸。何以故？以二十種觸皆是假法。但依四大上假立。今第八但緣觸等所依四大種。不緣於觸。勝解引。即總二言觸處少分者。指此論中或此俱是觸處之文。」

【疏】前別解二即取無心至為此二體者。論中前解。無心睡悶即依色身根塵分位上立。此無心心既不行。即取色蘊為此無心睡悶體也。不同後解。以後解唯取觸塵為體故。」(X49, p. 703b1-12)

p. 1478 : 8【大論第十三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13〈1 本地分·8-9 有心無心二地〉：「謂除六位，當知所餘名有心地。何等為六？謂無心睡眠位、無心悶絕位、無想定位、無想生位、滅盡定位、及無餘依涅槃界位。如是六位，名無心地。」

p. 1479 : -5【麤淺法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麤淺法者。意說：睡眠悶二法是麤淺法故。佛八地皆無有也。說有。皆示現非實。為方便教化。示同眾生。」(X49, p. 703b20-21)

p. 1479 : -4【皆如理思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此中三乘學無學三界等分別皆如理思者。餘聖有後三。佛八地唯有一滅定。三界者。睡眠在欲。滅定在非想。無想天及定在色。悶絕遍三界。三界有死生故。故死生皆無心。無心即悶絕攝。不爾。五位無心攝法不盡。」(X49, p. 703b23-c3)《成唯識論掌中樞要》卷 2：「五無心。三唯一界。謂睡唯欲。無想定·生唯色。一通三界。謂悶。一非界。謂滅定。二唯一界起。謂睡·無想天。一通二界起。謂無想定。三通三界起。謂悶。一通三界·非界起。謂滅定。亦在淨土起故。二唯善。謂二定。三唯無記。謂餘三。」(T43, p. 647c23-28)

p. 1479 : -4【三界皆有死生悶絕】《成唯識論義蘊》卷 4：「三界皆有死生悶絕者。問：無色無觸處。如何此悶耶？答：唯無風、熱、末摩等緣。死生位中。由昏昧故。意識不起。亦名悶絕。」(X49, p. 459b4-6)

p. 1479 : -1【辛二】參考 p. 466。庚初有十四頌半，廣前下三句頌，明三種能

變識相二：辛初釋頌文，廣明三能變三。辛二總料簡八識一異等義。

p. 1480：4【因辨六俱時便說八俱轉】參考 p. 1435。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

「因辨六俱說八俱轉者。然頌文中。本據明六俱。謂『五識隨緣現』『意識常現起』等。是今乘文勢便故。亦說八識俱。便此『是故八識』等文。即是明八俱也。」(X49, p. 703c4-6)

p. 1480：8【發智本師難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即薩婆多等發智本師難者。

然本師者。即是迦旃延也。難者。即發智論中而有問答。云何不現在多識等。皆是發智論中問答。疎淺也。乃至此論文等以來。並是發智論文。故薩婆多等。立一有情唯一識起。不俱起故。今迦旃延時自宗義。以難大乘。小乘云：若多識轉。如何得說唯一有情？故此論文即根本薩婆多義。問：發智論是誰造？有說是佛在世之日。迦旃延造。有說佛滅度後。有迦旃延造。是薩婆多本宗之義。」

(X49, p. 703c7-14)

【阿毘達磨發智論】凡二十卷。佛滅後三百年，印度迦多衍尼子造，唐玄奘譯。又稱說一切有部發智論。略稱發智論。收於大正藏第二十六冊。本論與集異門足等六論合稱為七論，又六論之義門少，故以足譬喻之，稱為足論；本論則文義具足，故以身譬喻之，稱為身論。七論為說一切有部宗之根本論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p. 1481：1【他分、自分】《成唯識論觀心法要》卷 7：「他分自分。乃以六道相

望而互論也。且如只今為人。則以人為自分。其餘五道皆名他分。然正為人時。或忽起天道心。或忽起地獄心等。若但依識多少而立有情。則正起天道識時。便應名為天道有情。何故仍名為人道有情耶。餘可例知。」(X51, p. 393a10-14)

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若起上他界分乃至無色界亦爾者。如身在欲界聖。得上色界定。若入他分上界定時。如何說此人為自分欲界有情。乃至無色界准此難。又如身在欲界。入無漏觀。無漏觀現在前時。如何說此人為有漏有情？應是無漏有情。」(X49, p. 703c15-19)

p. 1481：7【順正理師義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順正理師義情者是識乃至有前後識故者。順正理師解。有情謂命根。情謂情識。即命根能有此情識。故名為有情。設無心時。雖無現在識。應命根尚在。能有過去未來識也。前即過去。後即未來。故云命根能有前後識。」(X49, p. 703c20-24)

p. 1481：-6【如前第一卷解】參考本書 p. 35:-4「梵云薩埵，此言有情，有情識故。今談眾生有此情識，故名有情，無別能有。或假者能有此情識故，亦名有情。又情者，性也，有此性故。又情者，愛也，能有愛生故。下第三云：若無本識，復依何法建立有情？有情之體即是本識。」

p. 1481：-6【共小乘所許為論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此共小乘所許為論者。今此論云：依命根數立有情者。此共小乘所許。依命根立有情為言也。種子能有第八識故。是種子假立。即是論文中云：依命根故。命根是假。依種子立也。後是現行實法者。即是論中立有情。或依異熟識。異熟識是現行識。即是實也。」(X49, p. 704a1-5)《成唯識論義蘊》卷 4：「問：既言第八。如何共許？答：此約能有命根。彼宗亦立。不言所有第八情也。」(X49, p. 459b7-8)

p. 1481：-5【前第三云】參考本書 p. 817:-2「趣生體證」~p. 823。《成唯識論》卷 3：「又契經說，有情流轉五趣四生。若無此識，彼趣生體不應有故。謂要實有、恒遍無雜，彼法可立正實趣生。……唯異熟心及彼心所，實恒遍無雜，是

正實趣生。……故唯異熟法是正實趣生。……正實趣生既唯異熟心及心所，彼心心所離第八識理不得成，故知別有此第八識。」(T31, p. 16b3-19)

p. 1481 : -4【種子假立、現行實法】參考本書 p. 349~351。《成唯識論》卷 1 :

「此識足為界趣生體，是遍恒續異熟果故，無勞別執有實命根。然依親生此識種子，由業所引功能差別住時決定，假立命根。」(T31, p. 5b24-27)《成唯識論述記》卷 2 :「今取親生之名言種上，由先世業所引持身之差別功能，令色、心等住時決定，依此功能，說名命根，非取生現行識義。以此種子為業力故，有持一期之身功能差別，令得決定。若此種子無此功能，身便爛壞。阿賴耶識現行，由此種故，能緣及住持於眼等法，亦名能持，此種正能持於現行之識。」(T43, p. 281c17-25)

p. 1481 : -4【依二多少立為有情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 :「依二多少立為有情者。意云：依此種子現行二法。壽命多少而立有情也。問：何故不依餘識立為有情。而但依第八者？答：彼以但恒時唯有一第八故。餘識並有轉變間斷故。」(X49, p. 704a6-9)

p. 1481 : -2【外人難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 :「意云：小乘依自宗難大乘。自一身之中。諸識不並生。隨六識中起一識時。即唯一个等無間緣。如何大乘許有多識俱轉耶？答如疏。」

【疏】不爾一念多無間緣者。小乘難云：我宗唯有一識起。即一念中唯有一無間緣。汝大乘既許一念有多識俱起者。即應一念有多無間緣。小乘雖作此難。據大乘。一念亦許有多無間緣。以一念有多識俱起故。」(X49, p. 704a10-17)

p. 1482 : 6【如前第五卷說】參考本書 p. 965。《成唯識論》卷 4 :「若五識前後，

定唯有意識。彼論應言，若此一識為彼六識等無間緣。或彼應言，若此六識為彼一識等無間緣。既不如此，故知五識有相續義，五識起時必有意識能引後念意識今起，何假五識為開導依？」(T31, p. 21a23-27)然本書《成唯識論述記》已是第**五**卷本。

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8：「非大乘中一引多識為無間緣者。若大乘中正義。八識各各自相望為等無間緣。即是前念一識取後念一識為等無間緣。」

【疏】或此是前六識相望為緣師義者。即如前師云：六識相望為等無間緣。故前文云：若此一識為彼六識等無間緣。或彼六識亦為且此等識無間緣。」(X49, p. 704a18-23)

p. 1482：-3【多緣能引多識果起義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8：「自各相望多緣能引多識果起義者。即八識自各各相望。有多等無間緣。如前念一眼識為緣。能引生後念眼識果。餘識亦爾。所言多無間緣者。剎那生滅故。」(X49, p. 704a24-b3)《成唯識論觀心法要》卷7：「小乘所執七十五法。心法唯一。由前滅心引生後心。故云一身唯一等無間緣也。答中先順答。次逆答。順答者。假使只一等無間緣引生多識。亦復無過。以彼亦許一等無間引生多心所故。次逆答者。既許有情各有八識。亦許八識各有等無間緣也。」(X51, p. 393b2-6)

p. 1483：2【八證、最初生起】《成唯識論參考本書 p. 903：「謂八證中，「最初生起」、「明了生起」、「業用不可得等」，皆此未說，故今例之。彼最初等，下第七卷皆具演之，非正是證。」《解讀》：除此本論所述十證外，並有十證之所不涵攝的理證項目，此如《瑜伽師地論》及《對法》所謂『八證』中的「最初生起不可得證」、「明了生起不可得證」、「業用不可得證」等，皆此《成唯識論》



之所未說，故今例而述之。彼「最初生起」等，於本論下文即第七卷，皆將具演說之，非正是證有第八本識。

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51〈2 攝決擇分·1-2 五識身相應地、意地〉：「由八種相，證阿賴耶識決定是有。謂若離阿賴耶識，依止執受不應道理，最初生起不應道理，有明了性不應道理，有種子性不應道理，業用差別不應道理，身受差別不應道理，處無心定不應道理，命終時識不應道理。」(T30, p. 579a20-25)

《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》卷 2：「如攝決擇分說：由八種相，證阿賴耶識決定是有。謂若離阿賴耶識，1 依止執受不可得故、2 最初生起不可得故、3 明了生起不可得故、4 種子體性不可得故、5 業用體性不可得故、6 身受體性不可得故、7 處無心定不可得故、8 命終之識不可得故。」(T31, p. 701b6-11)

「最初生起不可得」：《顯揚聖教論》卷 17〈11 攝勝決擇品〉：「問：何故最初生起不可得耶？答：設有難言：若有阿賴耶識，應有二識同時生起。應告彼言：汝於無過，妄生過想，容有二識同時轉故。所以者何？謂如有一，俱時欲見乃至欲識，隨別一識最初生起，不應道理。何以故？爾時作意無有差別，根及境界不壞現前，何因緣故識不俱轉？」(T31, p. 565b10-16)《瑜伽論記》卷 13〈2 攝決擇分·1 五識身相應地意地(一三上-一六上)〉：「小乘無第八，諸識不並生，大乘理即云：根境緣具，五識皆起，何緣一識最初生起？有第八識，即許諸識並生，故有第八，無最初起是應道理，汝既無於第八，有最初生，此不應理。」(T42, p. 594b1-5)

p. 1483 : 5【大勢六識緣合相似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是五十一等至生起證者。此文是瑜伽五十一等文。如前賴耶八證中。最初生起證也。今引此文。」

以理難有宗：且如有情一時欲取色等五境。其諸根境等緣皆已和合。勢力齊等。如何於中有滅。定有識不生。無別所由。有生不應理。由此故知諸識俱轉。

【疏】大勢六識緣合相似者。若根不壞。境界現前。作意正起。生滅此之三緣六識皆具。故云相似。餘空明等緣。即多少有別。」(X49, p. 704b4-11)